

# 沈阳市民政局2025年福利彩票公益金 使用管理情况的公告

按照《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54号）、《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财综〔2012〕15号）《辽宁省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辽财非〔2015〕239号）和《沈阳市民政系统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沈民发〔2023〕14号）有关规定，沈阳市民政局2025年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情况如下。

2025年，市民政局接收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1312.5万元，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195万元，省福利彩票公益金4164.65万元，市福利彩票公益金11732.04元，共计17404.2万元，分别用于老年人福利类项目13699.88万元（目前明确使用方向资金12865.57万元），儿童福利类项目1213.07万元，残疾人福利类项目443.7万元，社会公益类项目2047.55万元。

## 一、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

### （一）老年人福利类项目470.6万元

#### 1. 大东区社会福利院改造提升项目 100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对大东区社会福利院进行消防喷淋改造。

项目完成情况：结合养老机构消防安全达标建设规范及老旧建筑消防升级要求，完成工程前期造价设计工作，并将相关材料送至财政部门进行项目预算审核，随后按计划进行工程改造。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伊魁清，024-88225277

## **2. 沈阳市社会福利院改造提升项目 130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更换高压配电装置、将变压器增容至1250kVA，对配套低压总配电柜等相关电气设施进行更新改造。

项目完成情况：项目已顺利完成方案设计与造价编制工作。目前正着手整理相关资料，推进预算审核各项手续办理，同时同步开展项目监理招标筹备工作，各项前期流程有序推进。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石明，024-88020778

## **3. 县域养老服务试点工作项目 200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支持辽中区探索建立完善县域养老服务体系。

项目完成情况：构建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区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乡镇区域养老中心和村级养老服务站点，开展养老机构管理人员、服务人员、护理人员培训，推进农村老年人居家养老等农村养老服务。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经文尧，024-27886620

## **4. 护理员“千人培训”计划项目 40.6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开展养老护理员、老年人能力评估师、骨干人才、管理人员及家庭照护者五类培训，提升沈阳市养老服务人才专业水平。

项目完成情况：培训围绕养老机构安全管理、运营管理、护理员专业职业技能等核心内容开展，全面完成阶段性培训目标。已完成养老机构负责人安全、管理、护理员职业技能三期培训。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杜家增，024-23474364

## (二) 儿童福利类项目148.2万元

### 1. 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63.7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根据《民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彩圆梦·孤儿助学工程”项目实施暂行办法〉的通知》（民办发〔2019〕24号）要求，对已认定为孤儿身份、年满18周岁后在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中专、大专、本科学生和硕士研究生发放助学金，标准为每人每学年1万元，资助时限为孤儿入学就读期间。

项目完成情况：市民政局结合上年度结转资金和助学儿童人数情况制定了资金分配方案并及时下达到各区、县(市)。2025年1月起，为全市符合条件的98名孤儿发放助学金。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和平区民政局	张安琪	31911510	沈北新区民政局	刘爱	89602875
沈河区民政局	王春明	24842243	苏家屯区民政局	于金洋	89813941
铁西区民政局	李程	25818821	辽中区民政局	戴勇	87882857
皇姑区民政局	刘莉	86855190	新民市民政局	刘秩蓓	27620526
大东区民政局	任以琳	84312299	康平县民政局	高月	87327555
浑南区民政局	王冠	24905139	法库县民政局	庞昆鹏	87123028
于洪区民政局	柯冠宇	81043633	沈阳市儿童福利院	姜苒涵	89340294

## **2. 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7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拨付市儿童福利院用于全市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为手术适应症孤儿手术矫治和康复提供资金支持。

项目完成情况：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为两年期项目，2025年市儿童福利院使用2024年度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经费为孤儿医疗提供支持，2025年度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经费结转至2026年度使用。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王雪，024-86000932

## **3. 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设施设备配置项目77.5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拨付市儿童福利院为未成年人保护中心购置设施设备

项目完成情况：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设施设备配置项目为两年期项目，结转至2026年使用，目前已公开采购意向。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孔令丰，024-86000936

### **(三) 残疾人福利类项目443.7万元**

#### **1. 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项目 113.7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有序开展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面向服务对象精准提供社交技能训练、生活技能训练、躯体管理训练等各类服务。

项目完成情况：在13个区、县（市）选定了30个省级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社区和1个市级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机构（中心），其中，和平区3个、沈河区3个、皇姑区5个、

铁西区 6 个、大东区 1 个、浑南区 4 个、于洪区 1 个、沈北新区 2 个、苏家屯区 1 个、辽中区 1 个、新民市 1 个、法库县 1 个、康平县 1 个，共拨付资金 113.7 万元。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肖海，024-23464928

## **2. 和平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项目 330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开展全国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面向服务对象精准提供社交技能训练、生活技能训练、躯体管理训练等各类服务。

项目完成情况：和平区全国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试点，拨付资金 330 万元，目前项目正在有序推进过程中。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杜林琳，024-31911510

### **（四）社会公益类项目 250 万元**

#### **1. 于洪区殡仪馆建设项目 100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更新遗物焚烧炉 2 台，用于焚烧逝者遗物。

项目完成情况：已完成遗物焚烧炉安装及验收工作，进入试运行阶段，目前运行状态稳定，待试运行阶段结束无问题后完成相关款项支付。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梁晓豹，024-25326153

#### **2. 回龙岗殡葬服务中心更新遗物焚烧设备 150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根据群众遗物焚烧需求、遗物焚烧尾气环保处置要求等，对遗物焚烧设备和遗物焚烧尾气处置设备进行更新及维修维护。

项目完成情况：已完成遗物焚烧设备更新项目相关工作，遗物焚烧设备、遗物焚烧尾气处置设备均正式投入日常运营使用，设备整体运转状态平稳顺畅。经实际运行检测，设备处理产生的焚烧尾气各项指标均严格达标，符合现行环保排放标准，切实满足殡葬服务日常作业需求，有效提升了园区环保处置能力与服务保障水平。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何冲，024-81108399

## **二、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195万元**

老年人助餐经费 195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支持各地区发展老年助餐服务，具体用于支持各地区街道（乡镇）层面具有一定服务规模、运营相对稳定成熟的老年助餐点购置或更新相关设施设备，并适当向农村地区倾斜。

项目完成情况：已将资金分配至 13 个区、县（市），各地区按照实际需求为符合条件的老年助餐点购买设施设备。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秦晓东，024-23474364

## **三、省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

**（一）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1971.7 万元**

**1. 养老机构责任保险补贴补助项目218.15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通过实施养老机构综合责任险补贴政策，鼓励养老服务机构投保责任保险，降低运营风险，减轻运营压力。

项目完成情况：一是 2025 年全市共 319 家养老机构（公办 39 家，民办 220 家，区域中心 60 家）参加集中投保，投保床位共计 36593 张，按照每床 67.5 元标准（养老机构承担 8.33 元，市财政承担 59.17 元），共需 247 万元，其中市财政承担 216.52 万元。二是 2024 年新成立 2 家养老服务机构投保综合责任险，按照《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养老服务机构责任保险补助工作的通知》（沈民发〔2022〕20 号）有关规定，承担保费财政补助部分 1.63 万元。综上共需省福彩公益金 218.15 万元，已全部使用完毕。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王之斌，024-23474364

## **2. 老年服务与管理类专业毕业生入职奖补项目 88.2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为贯彻落实《关于转发省民政厅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完善老年服务与管理等专业毕业生入职养老服务机构补助政策的通知》（沈民发〔2025〕5 号）有关部署，向符合条件的毕业生发放毕业生入职养老服务机构补助，夯实养老服务人才队伍。

项目完成情况：已完成老年服务与管理等专业毕业生入职养老服务机构补助人员统计及资金拨付工作。其中，和平区 1 人、沈河区 18 人、铁西区 1 人、皇姑区 1 人、大东区 7 人、浑南区 36 人、于洪区 29 人。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杜家增，024-23474364

## **3. 农村困难家庭常年病人托管补助项目 31.68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按照《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村困难家庭常年病人托管工作的通知》（辽民函〔2019〕65号）要求，由指定机构为低保家庭中生活不能自理的常年病人、精神病患者提供托管服务，每托管1人，每月补助400元。

项目完成情况：已将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31.68万元全部拨付至相关地区，有效保障托管工作顺利推进。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王之斌，024-23474364

#### **4. 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补贴和连锁运营补贴项目 284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用于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相关补贴。

项目完成情况：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相关补贴资金已全部拨付至各相关区县财政部门，专项用于推进本地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工作，有效支撑居家养老服务阵地提质升级，扶持养老服务企业规范化、连锁化运营，进一步夯实区域养老服务基础，丰富养老服务供给，持续提升辖区养老服务保障能力与服务水平。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秦晓东，024-23474364

#### **5.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补助项目250.76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为沈阳市户籍且在沈居住的关爱型（如低保、特困、计生特殊家庭等）和普惠型（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按失能等级提供每人每月3至45小时不等的免费居家养老服务，涵盖理发、助浴、送餐、室内清洁等规定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已按照通知要求完成服务对象审核、承接主体选定、服务流程规范等。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沈华，024-23474364

## **6. 解决社会福利院房产历史遗留问题项目20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进行房屋质量检测、房屋面积实测、规划核实和电梯维修报检。

项目完成情况：目前房屋质量检测报告、房屋建筑面积实测报告、项目规划核实报告、电梯全面检修、报检及重启等工作已完成。解遗问题有序推进。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石明，024-88020778

## **7. 老龄产业博览会项目21.64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充分发挥社会组织在发展银发经济、壮大养老产业方面的重要作用，支持基层老年人协会建设，通过委托沈阳市老龄协会承担北京老博会布展工作，并负责组织我市老龄事业和老龄产业相关企业及单位参展。

项目完成情况：2025年10月29日至31日，以“智享银龄 颐养四方”为主题的2025第十一届北京国际老龄产业博览会在北京举行。沈阳市组织市老龄协会、市农业产业链协会等29家单位和企业参加并以“品质养老 乐享生活”为主题设立城市展区。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魏雪莱，024-23468813

## **8. 特困供养机构改造提升项目400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为改善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条件，切实解决供

养老服务设施安全问题，2025年对和平区社区服务中心养老院和康平县养老院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敬老院)实施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完成情况：和平区社区服务中心养老院正在按计划施工，康平县养老院已完成工程验收。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王之斌，024-23474364

### **9. 县域养老服务体系创新试点项目400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支持康平县开展省级县域养老服务试点，优化县域养老服务资源配置，构建县乡村户四级养老服务网络。

项目完成情况：已全面构建县乡村户四级养老服务网络阵地，创新四级养老服务网络运营管理，开展养老服务，完成康平县县级养老服务管理平台和养老机构安全管理中心建设。组织村党支部领办集体企业推动养老服务。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刘伟平，024-87344515

### **10. 养老机构运营补贴项目127.27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按照《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养老服务机构补贴工作的通知》（沈民发〔2023〕4号）及《关于印发沈阳市民办养老机构补贴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沈民〔2018〕174号）要求，为符合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给予运营补贴。

项目完成情况：2024年，经各区、县（市）审核符合补贴条件的民办养老机构共177家，补贴核定床次87676张次，已向相关地区拨付省福彩公益金1379.1万元。由于补贴资金为提前

预拨付，导致实际产生资金多于预拨付资金，额外补充资金127.27万元。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秦晓东，024-23474364

### **11. 采购消防应急包项目130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为落实市民生实事部署，筑牢特殊困难老年人群体居家安全防线，本项目面向沈阳市特困分散供养、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中，中度及以上失能居家老年人免费配发消防应急包，全年计划发放不少于1万户。每套应急包中含自救呼吸器、防火毯、灭火器、应急手电筒，箱体印制福彩标识并配备使用指南。同时同步开展入户实操培训与居家消防安全宣讲，多人失能家庭按人数增配呼吸器。

项目完成情况：项目严格按照全面摸底、统一采购、精准发放、实操培训、跟踪回访的工作原则有序推进。聚焦经济困难失能老年群体居家消防安全短板，精准摸排符合条件的服务对象，落实应急包统一采购与精准入户发放工作。在完成物资配发的基础上，常态化开展“一对一”设备使用教学、消防安全知识科普服务，切实提升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火灾应急处置能力，实现服务精准落地、应发尽发。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杜家增，024-23474364

### **（二）儿童福利类项目361.5万元**

#### **1. 未满18周岁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助学项目247.5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对未满18周岁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在

普通全日制本科学校、普通全日制专科学校、高等职业学校等高等院校及中等职业学校就读的中专、大专、本科学生和硕士研究生发放助学金，标准为每人每学年1万元，资助时限为未满18周岁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就读期间。

项目完成情况：2025年1月起，为全市符合条件的201名未满18周岁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发放助学金。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

和平区民政局	张安琪	31911510	沈北新区民政局	刘爱	89602875
沈河区民政局	王春明	24842243	苏家屯区民政局	于金洋	89813941
铁西区民政局	李程	25818821	辽中区民政局	戴勇	87882857
皇姑区民政局	刘莉	86855190	新民市民政局	刘秩蓓	27620526
大东区民政局	任以琳	84312299	康平县民政局	高月	87327555
浑南区民政局	王冠	24905139	法库县民政局	庞昆鹏	87123028
于洪区民政局	柯冠宇	81043633	沈阳市儿童福利院	姜苡涵	89340294

## 2. 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22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拨付市儿童福利院用于全市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为手术适应症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手术矫治和康复提供资金支持。

项目完成情况：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为两年期项目，2025年市儿童福利院使用2024年度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经费为孤儿医疗提供支持，2025年度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

划”项目经费结转至2026年度使用。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王雪，024-86000932

### **3. 特殊儿童关爱保护项目92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拨付市儿童福利院用于全市特殊儿童的关爱保护。

项目完成情况：由市未保中心牵头对各区、县（市）进行项目培训，通过摸底、走访等方式发现特殊儿童，开展关爱保护。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井淼，024-89340294

### **（三）社会公益类项目 997.15 万元**

#### **1. 骨灰海葬补助835.2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沈阳市民政局 2025 年骨灰撒海业务

项目完成情况：2025年，累计组织38期海葬活动，其中：大连方向23期、丹东方向6期、营口方向9期。共有13000余名市民参与活动，完成骨灰撒海5504份（本市骨灰4947份、外市骨灰86份、浑南无名骨灰244份、市回龙岗殡葬服务中心无名骨灰227份）。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左红，024-23475222

#### **2. 散葬坟墓迁移项目资金51.95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沈阳市散坟迁移补助资金

项目完成情况：全市共计迁移骨灰 1039 具，依据补助标准（500 元/具），累计补助资金 51.95 万元。其中，浑南区迁移散葬骨灰 34 具，补助资金 1.7 万元；沈北新区迁移散葬骨灰 1005

具，补助资金 50.25 万元。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苏剑锋，024-89862541 赵云龙，024-24823400

### **3. 新建公益性公墓补助资金10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新建公益性公墓项目位于法库县冯贝堡镇榆树堡村，占地1.71亩，规划新建合葬墓位204座。

项目完成情况：该项目已完成选址、村民代表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表决通过的决议、新建村级公益性公墓的申请、建设实施方案、发改立项等工作，省林草局下发了《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辽林资许准字〔2024〕242号）、省政府下发了《辽宁省人民政府关于法库县冯贝堡镇榆树堡村建设用地的批复》（辽政地〔2025〕156号）、法库县自然资源局下发了《使用集体建设用地的批复》（沈政集地用字〔2025〕09001号）、公墓总体规划图和详细规划图，法库县自然资源局下发了不动产权证（辽（2025）法库县不动产权第0003918号）等，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闫清波，024-87121815

### **4. 服务类社会救助试点项目补助资金100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聚焦推进服务类社会救助体系化、智能化建设，将资金用于信息系统建设，在社会救助动态监测信息系统中开发完善服务类社会救助需求摸排、评估、推送、反馈，及资源配置等功能。

项目完成情况：列入全局“大救助智慧协同平台”统一使用，

目前正在履行立项审批程序。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车莹，024-23469202

#### **四、市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情况**

##### **(一) 老年人福利类项目 10228.27 万元**

##### **1. 高龄老年人补助资金8344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对沈阳市户籍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及低保、低保边缘家庭中80-89周岁老年人，按年龄段分档发放高龄津贴，标准为每月30元至800元不等。

项目完成情况：按照《沈阳市高龄津贴发放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已完成全市符合条件的老年人申请、审核及津贴发放工作，资金足额拨付到位，确保应发尽发。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杜家增，024-23474364

##### **2. 失能老年人护理补贴资金132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为沈阳市户籍城乡低保、低保边缘家庭中60周岁以上经评估为轻度、中度、重度失能的老年人，按每人每月100元标准发放护理补贴(与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不兼得)。

项目完成情况：已完成申请审批、老年人能力评估、补贴发放及动态管理工作，资金由市、区两级财政按1:1比例承担，通过低保金银行卡按月发放，确保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应发尽发。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杜家增，024-23474364

##### **3. 政府购买居家养老服务补助资金 94.51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为沈阳市户籍且在沈居住的关爱型(如低保、

特困、计生特殊家庭等)和普惠型(80周岁及以上)老年人,按失能等级提供每人每月3至45小时不等的免费居家养老服务,涵盖理发、助浴、送餐、室内清洁等规定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已完成服务对象审核、承接主体选定、服务流程规范等。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沈华,024-23474364

#### **4. 养老机构建设补贴资金733.26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按照《关于印发沈阳市民办养老机构补贴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沈民〔2018〕174号)要求,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可享受建设补贴,建设补贴资金分5年拨付。

项目完成情况:2025年,向除法库县以外的12个地区的53家符合发放条件的养老机构拨付当年度建设补贴资金733.26万元。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王之斌,024-23474364

#### **5. 适老化改造第三方技术支持服务费25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采购适老化改造第三方技术支持服务。

项目完成情况:适老化改造第三方技术支持服务项目,全程依托第三方完成技术指导、现场核查、方案把关等工作,服务费用按规定核算拨付,项目整体完成。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沈华,024-23474364

#### **6. 市社会福利院养员及购买服务经费847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保障供养人员的伙食费、被服费、医疗费、

护理费、活动费、丧葬费、生活燃料费等，养员日常生活用品和安全防护用品购置，养员居室设施设备、养员康复教学设施设备和养员食堂设施设备购置等。

项目完成情况：该项目资金已于 2025 年拨付完毕，用于供养人员的伙食费、被服费、医疗费、护理费等资金支付。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曲全，024-31132293

## **7. 市社会福利院院内东侧道路排水翻建工程 52.5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翻建排水系统、新增北侧排水渠并对挡土墙进行加固。

项目完成情况：有序开展排水及防护设施改造工程，在场地北侧新建排水渠，完成挡土墙加固补强施工，设施功能及安全防护能力得到有效提升。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李春龙，024-88020679

## **（二）儿童福利类项目 703.37 万元**

### **1. 市儿童福利院养员及购买服务经费 697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用于保障孤儿基本生活，支出范围包括孤儿的伙食费、服装被褥费、日常用品费、教育费、基本医疗费和康复费。购买服务经费根据《关于进一步提高特困供养机构服务保障水平的通知》（辽民发〔2020〕39号）的要求，儿童福利机构要按照规定根据在院儿童数量 1:1 比例配备护理员的要求，配备工作人员 146 人，扣除院内一线在编人员 56 人，购买服务岗 90 人。

项目完成情况：有效保障市儿童福利院集中供养孤儿的伙食、服装和被褥等生活用品用具、生活日常所需水、电、气、文化、娱乐、教育等和购买服务岗位支出。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冯继红，024-89343712

## **2. 市儿童福利院消防设施改造经费 2.6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该项目于沈阳市儿童福利院消防设施改造项目。

项目完成情况：本项目已全面完工并投入使用，有效补齐消防短板，显著提升市儿童福利院整体消防安全防范能力。进一步强化了市儿童福利院消防保障条件，消防安全防控水平得到切实提升。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秦荣荣，024-89340294

## **3. 市儿童福利院 3#楼消防排烟系统改造工程 3.77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根据消防管理要求对市儿童福利院 3#楼消防排烟系统进行改造。

项目完成情况：本项目已全面完工并投入使用，有效补齐了消防短板，有效提升了市儿童福利院整体消防安全防范能力。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秦荣荣，024-89340294

### **(三) 社会公益类项目 800.4 万元**

#### **1. 骨灰海葬补贴资金 203.6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沈阳市民政局2025年骨灰撒海业务

项目完成情况：2025年，累计组织38期海葬活动，其中：大

连方向23期、丹东方向6期、营口方向9期。共有13000余名市民参与活动，完成骨灰撒海5504份（本市骨灰4947份、外市骨灰86份、浑南无名骨灰244份、市回龙岗殡葬服务中心无名骨灰227份）。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左红，024-23475222

## **2. 市救助管理站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经费 596.8 万元**

项目主要内容：沈阳市救助管理站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用于流浪乞讨人员日常救助管理工作，其中包括：救助人员过往救济费、救助人员伙食费、救助人员护送费、救助人员医疗费、火化公告费、救助人员生活及安全保障经费、救助政策宣传费、消防维保、救助人员生活区域报警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等。

项目完成情况：2025年市救助管理站共救助各类求助人员2565人次，共计支出596.8万元，其中：救助人员过往救济费支出11.3万元；救助人员伙食费支出12万元；救助人员护送费支出68.4万元；救助人员医疗费支出430.6万元；火化公告费支出17.8万元；救助人员生活及安全保障经费支出15.2万元；救助政策宣传费支出2.5万元；消防维保、救助人员生活区域报警系统升级改造项目等支出39万元。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方式：葛鹏，024-24810777